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8月1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790号文《关于核准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8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754,400股，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96,93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699,385.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9,230,614.60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16年8月24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993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1年06月30日，本公司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392,687.82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29,744,864.65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49,485,749.95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人民币4,252,479.76元系收到的银行利息及未支付的推介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本公司已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西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

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西固支行	2703001329200117974	429,516.65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467659823614	33,300,173.47
3	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	21508001-z	8,539.5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509273305273	-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经济开发区支行	484573309424	-
合计			33,738,229.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4,867,525.64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置换先期投入 14,581,650.00 元。该次置换已经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203 号《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

2、2017 年 2 月,置换先期垫付发行费用 418,350.00 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6 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395,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本公司计划将上述资金分三笔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金额	归还期限
1	60,000,000.00	董事会决议之日起6个月内
2	125,000,000.00	董事会决议之日起9个月内
3	210,000,000.00	董事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
合计	395,00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9月25日出具了《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确认本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395,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395,000,000.00元的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无异议。

2016年9月26日，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00.00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

2016年9月27日，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97,000,000.00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

2016年10月8日，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90,000,000.00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

2016年10月9日，本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78,000,000.00元用于偿还短期借款。

2016年度合计实际使用闲置资金365,000,000.00元。

2、2017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7年3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6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 2017年6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12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 2017年9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21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出具了《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确认本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无异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17-2-27	30,000,000.00	
2017-3-22		60,000,000.00
2017-4-1	40,000,000.00	
2017-6-9		120,000,000.00
2017-6-19	120,000,000.00	
2017-6-22	20,000,000.00	
2017-6-22		5,000,000.00
2017-9-14		210,000,000.00
2017-9-19	210,0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0	395,000,000.00

注 1：根据 2016 年 9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7 年 2 月 27 日使用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

注 2：截至 2017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395,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90,000,000.00 元。

3、2018 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8 年 3 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 2018 年 6 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2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 2018 年 9 月，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7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出具了《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确认本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无异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
2018-3-20		60,000,000.00
2018-3-28	60,000,000.00	
2018-6-13		120,000,000.00
2018-6-15	120,000,000.00	
2018-9-12		210,000,000.00
2018-9-14	17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390,000,000.00

注 1：截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2：截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3：截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21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350,000,000.00 元。

4、2019 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9 月，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7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出具了《关于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确认本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无异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
2019-03-22		60,000,000.00
2019-05-16		120,000,000.00
2019-08-30		170,000,000.00
2019-09-30	1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350,000,000.00

注 1：截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2：截至 2019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3：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17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4：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70,000,000.00 元。

5、2020 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7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上述《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确认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以及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无异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20-08-24		170,000,000.00
2020-08-26	1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注 1：截至 2020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170,0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2：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70,000,000.00 元。

6、2021 年半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2 月 1 日，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及需求将 50,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20,000,000.00 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21-02-01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注 1：截至 2021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及的闲置募集资金 170,000,000.00 元中的 50,000,000.00 元归还于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

注 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20,000,000.00 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国债、银行理财等投资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6月

编制单位: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9,230,614.6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92,687.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744,864.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	否	479,230,614.60	479,230,614.60	366,590,614.60	32,392,687.82	329,744,864.65	-36,845,749.95	89.95%	2020年第四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截至2021年6月30日, 南京二期工程主体部分已经竣工验收, 投入使用,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工程尾款尚未完成结算和付款。</p> <p>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p> <p>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进度较原计划延期约2年, 其主要原因包括: 取得项目建设用地延期、项目建设施工难度超过预期、计划外政府强制停工、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竣工验收内容和范围增加等, 分述如下:</p> <p>(一) 取得项目建设用地延期。自2015年10月, 建设地南京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项目建设相关土地出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相关土地使用权取得不存在实质法律障碍”正式函件起, 直到2018年2月取得建设用地不动产权证书, 期间历时2年4个月, 在此期间, 虽然采取了申请行政主管部门先行介入、并行办理开工手续等措施, 但仍造成进度延期约1年。</p>								

	<p>(二) 项目建设施工难度超过预期。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和初步设计阶段, 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地质条件均是参照厂区内比邻的现有一期项目地址条件。根据岩土地勘报告, 第二生产车间和办公楼在施工图设计阶段调整为桩承台基础, 增加试桩及检测、机床设备基础施工时采取加固措施、第二生产车间地面补充换填要求等, 造成项目进度延期约 3 个月。</p> <p>(三) 计划外停工。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期内, 由于政府重大活动、所在地区建筑行业安全停工自查等, 共计造成进度延期约 2 个月。</p> <p>(四) 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 1 月末起, 新冠肺炎疫情爆发, 造成进度延期约 1.5 个月。</p> <p>(五) 竣工验收内容和范围增加。南京天华厂区分为一期工程项目和二期工程项目分布建设, 合计占地面积 200 亩。在二期项目竣工验收过程中, 除正常项目建设验收外, 政府要求南京天华按照 200 亩整体重新复核各项建设指标, 补充完成数字报建、规划核实等闭园验收报批工作, 造成进度延期约 3.5 个月。</p> <p>此外, 在南京天华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期中, 由于安全、环保、职业健康等政策管控升级, 也对第二生产车间天车选型、厂区污水处理系统采购等造成延期。项目建设中, 为保证竣工后能尽快投入生产, 分三批次穿插进行机床设备基础施工, 也导致正常施工作业面的紧张、停顿, 造成延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国债、银行理财等投资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 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 不存在资金其他使用情况